证券代码:600885 证券简称:宏发股份 公告编号:2020-032

宏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前,联发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发集团”)持有宏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宏发股份”)股份86,774,61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65%,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减持计划主要内容:公司于2020年4月27日发布了《宏发股份: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0-016),联发集团计划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宏发股份合计不超过7,440,000股,即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为自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之后的3个月内进行,且在任意连续90日内。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截至2020年5月22日,联发集团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7,140,012股,占公司总股本0.96%,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联发集团有限公司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86,774,613	11.65%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取得:86,774,613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一)股东因以下原因披露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进展:

集中竞价交易减持数量过半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联发集团有限公司	7,140,012	0.96%	2020/5/21-2020/5/22	集中竞价交易	30.20-33.10	219,824,093	79,634,601	10.69%

(二)本次减持事项与大股东或董监高此前已披露的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在减持时间区间内,上市公司是否披露高送转或筹划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

□是 √否

(四)本次减持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三、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减持计划是联发集团根据自身资金需求进行的减持,本次减持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情况产生重大影响。在减持期间内,联发集团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因素选择是否实施及如何实施本计划。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其他风险:本次减持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联发集团在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宏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5月26日

证券代码:002335 证券简称:科华恒盛 公告编号:2020-037

科华恒盛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科华恒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9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20年5月21日召开的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分配方案披露后至实施期间公司股本总额未发生变化,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及其调整原则一致,本次权益分派距离股东大会通过该方案时间未超过两个月。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一、权益分派方案

本公司2019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本次股权登记日当日的总股本271,510,23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6.00000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通过深股通持有股份的香港市场投资者、QFII、RQFII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5.400000元;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本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注】;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1.200000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0.600000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二、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0年6月1日,除权除息日为:2020年6月2日。

三、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2020年6月1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四、权益分派方法

1、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将于2020年6月2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2、以下A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序号	股东账号	股东名称
1	08*****422	厦门科华伟业股份有限公司
2	00*****553	陈成辉
3	00*****012	陈四缠
4	00*****621	黄碗玲
5	00*****436	林仪

在权益分派业务申请期间(申请日:2020年5月22日至登记日:2020年6月1日),如因自派股东证券账户内股份减少而导致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不足的,一切法律责任与后果由公司自行承担。

五、咨询办法

咨询机构: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公司地址:厦门火炬高新区火炬园马垄路457号

咨询联系人:林韬、赖紫婷

咨询电话:0592-5163990,传 真:0592-5162166

六、备查文件

1、科华恒盛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2、科华恒盛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特此公告。

科华恒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26日

证券代码:601099 证券简称:太平洋 公告编号:临2020-27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云南证监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云南监管局《关于对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行政监管措施的决定》((2020)8号),原文如下:

“经查,我局发现你公司对内蒙古分公司的管理存在以下问题:

一是你公司针对内蒙古分公司风险事件未采取有效措施消除风险隐患,未及时发现存在风险并妥善处置。

二是你公司对内蒙古分公司的考核未充分考虑被考核人员的行为合规性。

三是你公司未采取有效措施收集和保存内蒙古分公司2016年和2017年的客户回访数据。对内蒙古分公司2016年部分新开户客户的回访未在一个月内完成,且回访人员对内蒙古分公司部分客户账号非本人使用的情况未向客户提示账号使用相关规范或向客户本人充分揭示风险。

四是你公司未按照审慎经营原则对内蒙古分公司相关不符合经营常理的事项保持合理怀疑和有效核查。

五是你公司对内蒙古分公司个别营销人员注销执业注册登记未在委托关系终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完成。

六是你公司与内蒙古分公司个别人员签署的劳动合同和协议存在要素填写不全、签章错误等问题。

以上事实有相关公司制度、报告文件、考核情况等证据证明。

上述行为违反了《证券公司监督管理条例》第二十七条,《关于加强证券经纪业务管理规定》第三条、第四条,《证券经纪人管理暂行规定》第九条、第二十七条,《证券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第二十三条的规定。按照《证券公司监督管理条例》第七十条的规定,我局决定对你公司采取以下行政监管措施:

一是责令你公司对上述问题限期改正,并于2020年7月30日前向我局提交书面整改报告。

二是责令增加内部合规检查次数,你公司应当对全部分支机构进行合规检查,自收到本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之日起18个月内向我局提交检查和整改报告。

如果对本监督管理措施不服的,可以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60日内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提出行政复议申请,也可以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6个月内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复议与诉讼期间,上述监督管理措施不停止执行。”

公司将按照监管要求积极整改,对全部分支机构进行合规检查,进一步加强和完善分支机构的合规经营和风险管理。此外,内蒙古分公司已按照属地证监局的监管要求进行整改,暂停新开证券账户1年,暂停期间不得新增经纪业务客户。内蒙古分公司2019年度营业收入占公司总收入的0.46%。目前,公司经营情况正常。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五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434 证券简称:万里扬 公告编号:2020-030

浙江万里扬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概述

浙江万里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9月11日召开的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为解决公司参股公司富源飞扬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源飞扬”)生产经营所需资金,支持富源飞扬发展壮大,公司为富源飞扬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4亿元的担保额度,担保期限为5年,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今飞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今飞集团”)为上述担保提供同等条件的连带责任保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二、担保进展情况

公司参股公司富源飞扬因生产经营需要,向云南红塔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曲靖分行(以下简称“红塔银行”或“债权人”)申请项目融资贷款合计不超过27,000万元人民币,有效期自2020年5月14日起至2024年9月10日止,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红塔银行与公司于2020年5月14日签署了《保证合同》,同时今飞集团也对该笔借款提供了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并签署了《保证合同》。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富源飞扬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8年1月26日

注册地址:云南省曲靖市富源县胜境街道

法定代表人:何东挺

注册资本:1000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汽车零部件生产、销售;技术及货物进出口(国家限制货物及技术除外)。

与本公司关系:公司参股公司,公司持有50%股权,今飞集团持有50%股权。

富源飞扬最近一年(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29,493.02
负债总额	21,221.18
净资产	8,271.84
	2019年度
营业收入	5,009.90
利润总额	-1,530.66
净利润	-1,530.66

截至本公告日,富源飞扬不存在对外担保的情况。

四、《保证合同》的主要内容

本公司(以下又称“保证人”)与红塔银行2020年5月14日签订的《保证合同》(以下简称“本合同”)主要内容为:

1、被担保的项目融资贷款本金限额:人民币27,000万元。

2、保证担保的范围:保证担保的范围为主合同项下债权本金、利息、逾期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保管担保财产费以及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差旅费等债权人为实现债权、质权而发生的全部费用。

3、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4、保证期间:本合同项下的保证期间为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止。

五、累计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包括本次担保金额,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人民币29,692.31万元,占公司2019年末经审计合并报表净资产的比例为4.82%。其中,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余额为人民币4,512.31万元,公司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余额为人民币5,180万元,公司为控股股东万里扬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余额为人民币20,000万元。

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况,无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金额。

六、备查文件

1、《担保合同》。

特此公告。

浙江万里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26日

证券代码:002919 证券简称:名臣健康 公告编号:2020-032

名臣健康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名臣健康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2月26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及2019年3月15日召开的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充分发挥自有资金使用效率、适当增加资金收益,在确保不影响自有资金使用规划、使用进度的情况下,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5,000万元的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计划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较低、单项产品投资期限最长不超过24个月的金融机构发行的理财产品。授权期限为自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之日起24个月内。在上述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2月27日在《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0)。

一、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情况

2020年2月14日,公司以部分闲置自有资金人民币4,000万元认购了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澄海支行的理财产品,该理财产品起息日为2020年2月20日,到期日为2020年5月20日。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2月24日刊登在《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05)。

截至本公告日,上述理财产品已经到期,公司已将上述4,000万元的理财产品予以赎回,取得理财收益405,369.86元(含税)。

二、本次继续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一)产品概述

2020年5月25日,公司以部分闲置自有资金在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汕头梅溪东路证券营业部购买了理财产品,具体事项如下:

1、产品名称:多添富4号X185天

2、产品代码:87601F

3、产品类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4、产品规模:5,000万元

5、起息日:2020年5月25日

6、到期日:2020年11月26日

7、业绩基准:4.6%

8、资金来源:闲置自有资金

9、关联关系说明:公司及子公司与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汕头梅溪东路证券营业部无关联关系。

(二)需履行的审批程序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相关意见已于2019年2月27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次现金管理的额度和期限均在审批额度内,无需再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风险提示及风险控制措施

1、风险提示

(1)公司投资的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2)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和监控风险。

2、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低风险投资品种。不得用于其他证券投资,不购买股票及其衍生品和无担保债券为投资标的理财产品等。

(2)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审计部对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定期对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核实。

(4)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的购买以及损益情况。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在确保正常经营的情况下,本着审慎原则使用暂时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同时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三、公告日前十二个月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理财金额(万元)	预期收益率	交易日	到期日	资金来源	是否赎回	投资收益(元)
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澄海支行	“乾元-日日利利”(按日)开放式理财	7,000	2.81%-4.20%浮动	2018/12/18	2019/2/18 无固定期限	闲置自有资金	部分赎回(赎回本金2,000万元)	142,684.93 -
2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汕头梅溪东路证券营业部	随鑫益3M-Y	5,000	5.0%	2019/3/21	2019/6/18	闲置自有资金	是	609,589.04
3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汕头梅溪东路证券营业部	多添富4号X91天	5,000	4.8%	2019/6/24	2019/9/23	闲置自有资金	是	598,356.16
4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汕头梅溪东路证券营业部	多添富4号X182天	5,000	4.6%	2019/9/26	2020/3/26	闲置自有资金	是	1,146,849.31
5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澄海支行	中国建设银行广东省分行乾元-金宝GJ(大湾区专享)2020年第16期人民币理财产品	4,000	4.11%	2020/2/20	2020/5/20	闲置自有资金	是	405,369.86
6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汕头梅溪东路证券营业部	多添富4号X198天	5,000	4.7%	2020/3/31	2020/10/15	闲置自有资金	否	-
7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汕头梅溪东路证券营业部	多添富4号X185天	5,000	4.6%	2020/5/25	2020/11/26	闲置自有资金	否	-

四、备查文件

1、理财产品赎回相关文件

2、相关理财产品协议

特此公告。

名臣健康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五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775 证券简称:康弘药业 公告编号:2020-044

成都康弘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成都康弘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弘药业”或“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二〇一九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在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的额度内购买理财产品(包括结构性存款),购买原则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由商业银行发行并提供保本承诺的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包括结构性存款),购买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董事会授权公司总裁或财务负责人根据上述原则行使具体理财产品的购买决策权,由财务部负责具体购买事宜,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4月29日及2020年5月20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相关公告。

近日,公司子公司成都康弘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弘生物”)使用自有资金购买了理财产品。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一)成都银行理财产品的主要内容

所属银行		成都银行金牛支行
1	产品名称	“芙蓉锦程”单位结构性存款
2	产品代码	DZ-2020121
3	产品类型	定制型
4	理财本金	康弘生物认购人民币8,300万元整
5	起息日	2020年5月25日
6	到期日	2020年8月25日
7	产品挂钩标的	欧洲央行网站(网址www.ecb.europa.eu)上公布的EUR/USD汇率(通常于16:00 CET公布)
8	产品到期收益率的确定	若观察日EUR/USD≤1.19,则到期收益率为3.4%,(最高预期年收益率); 若观察日1.30>EUR/USD>1.19,则到期收益率为1.54%-3.4%,(保底收益率-最高预期年收益率); 若观察日EUR/USD≥1.30,则到期收益率为1.54%(保底收益率)。
9	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关联关系说明	康弘生物与成都银行金牛支行无关联关系

10、风险提示:

(1)本金及收益风险:本产品有投资风险,成都银行仅保障资金本金以及合同明确承诺的收益,投资者应充分认识收益不确定的风险。本产品的收益由保值收益和浮动收益组成,浮动收益取决于挂钩标的价格变化,受市场多种要素的影响。收益不确定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应对此有充分的认识。如果在产品存续期内,市场收益上升,本存款的收益不随市场收益上升而提高。

(2)政策风险:本产品是针对当前的相关法规和政策设计的。如国家宏观政策以及市场相关法规政策发生变化,可能影响产品的起息、存续期、到期等的正常进行,甚至导致本产品收益降低。

(3)流动性风险:本产品存续期内,投资者只能在本产品说明书规定的时间内办理认购,产品成立后投资者不享有提前赎回权利。

(4)欠缺投资经验的风险:本产品的浮动收益与挂钩标的价格水平挂钩,收益计算较为复杂,故适合于具备相关投资经验和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者。

(5)信息传递风险:投资者应根据本产品说明书所载明的方式及时查询本产品相关信息。如果购买者未及时查询,或由于通讯故障、系统故障以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使得投资者无法及时了解存款信息,并由此影响投资者的投资决策,因此而产生的责任和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另外,投资者预留在成都银行的有效联系方式变更的,应及时通知成都银行。如投资者未及时告知成都银行联系方式变更或因投资者其他原因,成都银行将可能在需要联系投资者时无法及时联系上,并可能会由此影响投资者的投资决策,由此而产生的责任和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6)产品不成立风险:如自投资者签署《成都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投资者协议书》至产品起息之前,国家宏观政策以及市场相关法规政策发生变化,或市场发生剧烈波动,且经成都银行合理判断难以按照本产品说明书规定向投资者提供本产品,则成都银行有权决定本产品不成立。

(7)数据来源风险:在本产品收益率的计算中,需要使用到数据提供商提供的挂钩标的的价格水平。如果届时产品说明书中约定的数据提供商提供的参照页面不能给出所需的价格水平,成都银行将本着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选择市场认可的合理的价格水平进行计算。

(8)不可抗力风险:指由于自然灾害、战争等不可抗力因素的出现,将严重影响金融市场的正常运行,可能影响本产品的受理、投资、偿还等的正常进行,甚至导致本产品收益降低的损失。对于由不可抗力风险所导致的任何损失,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成都银行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

(9)再投资风险:成都银行有权但无义务提前终止本产品。如成都银行提前终止本产品,则该产品的实际产品期限可能小于预定期限。如果产品提前终止,则投资者将承担无法实现期初预期的全部收益的风险。

(10)产品风险:本期产品风险评定等级为I级,产品风险极低,本金损失风险为0。

二、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公司在实施前会对投资理财的产品进行严格的评估,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面临收益波动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信息技术系统风险、政策法律风险、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信息传递等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董事会授权公司总裁或财务负责人根据上述原则行使具体理财产品的购买决策权,由财务部负责具体购买事宜。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进展情况,一旦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每个季度对所有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的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公司投资理财产品的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购买保本型理财及相关的损益情况。

三、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以闲置自有资金进行保本型理财产品的投资,不影响公司的正常资金周转和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通过适度的低风险理财投资,可以提高公司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在过去十二个月内,累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尚未到期的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金额合计4.3459亿元,未超过公司股东大会授权投资理财产品的金额范围和投资期限。具体如下表:

单位:万元

银行名称	产品类型	投资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投资收益
成都银行金牛支行	定制型	8,510	2020年1月9日	2020年7月9日	未到期	未到期
成都银行双流支行	定制型	10,570	2020年1月9日	2020年7月9日	未到期	未到期
中国民生银行成都分行	保证收益型	10,000	2020年3月19日	2020年6月19日	未到期	未到期
中国民生银行成都分行	保证收益型	6,079	2020年5月22日	2020年11月18日	未到期	未到期
成都银行金牛支行	定制型	8,300	2020年5月25日	2020年8月25日	未到期	未到期

五、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二〇一九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4、成都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投资者协议书、产品说明书、风险揭示书、认购凭条。

特此公告。

成都康弘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25日

证券代码:600131 证券简称:国网信通 公告编号:2020-040号

国网信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0年6月16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0年6月16日9点30分

召开地点:成都市望江宾馆(四川省成都市下沙河铺42号)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0年6月16日

至2020年6月16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审议公司《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审议公司《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审议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4	审议公司《2019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	审议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6	审议关于预计公司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暨金融服务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
7	审议公司《2020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
8	审议公司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额度的议案	√
9	审议公司及子公司向控股股东申请委托贷款暨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
10	审议关于聘任公司2020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
11	审议关于调整公司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
12	审议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3	审议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4	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5	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
16	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
17	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

会议将听取独立董事2019年度的述职报告。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1、3、4、5、6、7、8、9、10、11、12、13、15、16、17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2、14经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30日刊登于《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的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全部议案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6、9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国网信息通信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131	国网信通	2020/6/11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符合上述条件的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卡及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出席的必须持有授权委托书;法人股东持股东帐户卡、持股凭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被委托出席人个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以用信函和传真方式登记。

(二)登记地点:成都市高新区益州大道1800号天府软件园G区3栋10楼(国网信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管理部)。

(三)登记时间:2020年6月15日上午9:00—12:00、下午13:00—17:00。

六、其他事项

联系地址:成都市高新区益州大道1800号天府软件园G区3栋10楼(国网信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管理部)。

邮政编码:610041

联 系 人:魏荐科 王定娟

联系电话:028—68122730

传 真:028—68122723

联系邮箱:zqglb@sgitc.com

与会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国网信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5月25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国网信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0年6月16日召开的贵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审议公司《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审议公司《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审议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4	审议公司《2019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	审议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6	审议关于预计公司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暨金融服务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7	审议公司《2020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8	审议公司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额度的议案			
9	审议公司及子公司向控股股东申请委托贷款暨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10	审议关于聘任公司2020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11	审议关于调整公司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12	审议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3	审议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4	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5	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16	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17	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0273 证券简称:嘉化能源 公告编号:2020-041

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0年5月25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浙江省嘉兴市乍浦滨海大道2288号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1号办公楼三楼一号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57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660,987,592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6.1348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的召集人为公司董事会,董事长管建忠先生主持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表决方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9人,其中独立董事王辛、于沛通过通讯方式出席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其他高管的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60,129,192	99.8701	836,900	0.1266	21,500	0.0033

2、议案名称:关于调整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之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